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 2023 年东莞市知识产权工作宣传项目拟立项的公示

根据《东莞市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市场监督管理）管理办法》要求，我局组织开展 2023 年度知识产权工作宣传项目申报工作，经受理申报、初审、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专家评审等程序，我局对知识产权宣传及（人才）培训项目（2023 年知识产权工作宣传）确定立项，现将拟立项单位及支持金额（详见附件）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 2023 年 5 月 30 日至 6 月 5 日，共 7 天。

任何单位和个人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。提出异议的单位或个人需提供单位真实名称（加盖公章）或个人真实姓名、联系人、联系方式和反映事项证明材料等。

地址：东莞市南城街道东莞大道南城段 112 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5 楼 501 室知识产权保护中心

邮编：523000

联系人：谢志庆

联系电话：0769-26986505

附件：2023 年东莞市知识产权工作宣传项目拟立项清单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 年 5 月 30 日

附件：

2023 年东莞市知识产权工作宣传项目拟立项清单

序号	项目名称	立项单位	所属 辖区	统一社 会信用 代码	金额 (万元)
1	知识产权宣传及 (人才) 培训项目 (2023 年东莞市知 识产权工作宣传)	广东南方日 报经营有限 公司	市外 单位	914401 015566 77420U	30